附件4

编号：

**广东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技术服务能力评价证书变更申请表**

申请单位 （盖章）

填报日期

联 系 人

联系方式

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印制

二〇二四年制

填报说明

一、持证单位发生下列情形的，应当在30日内向协会申请换发新证书：

（一）单位发生分立、合并的；

（二）单位名称、法定代表人或者办公场所发生变更的；

（三）其他需要申请变更的情形。

二、本表须用计算机填写，封面加盖公章，公章须与申请单位名称一致，公章不得复印。

三、申请单位应同时提交下列材料：

（一）变更后的营业执照、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的副本复印件；

（二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变更证明材料；

（三）原广东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技术服务能力评价证书原件；

（四）单位发生分立、合并的，还应提供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称证书、劳动合同和社会保险证明（近3个月）复印件。

**一、持证单位基本情况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原单位名称 |  |
| 现单位名称 |  |
| 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会员编号 |  | 会员证书有效期 |  |
| 单 位 性 质 |  | 单位法定代表人 |  |
| 注 册 地 址 |  | 邮编 |  |
| 通 讯 地 址 |  | 邮编 |  |
| 单位负责人 |  | 手机 |  | 职务 |  |
| 联 系 人 |  | 手机 |  | 职务 |  |
| 所在部门 |  | QQ号或微信号 |  | E-mail |  |
| 成立时间 |  | 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注册资本（万元） |  | 固定资产总额（万元） |  |
| 职工总数（个） |  | 技术人员数量（个） |  |
| 高级（或相当于高级）职称人数（人） |  | 中级（或相当于中级）职称人数（人） |  | 初级（或相当于初级）职称人数（人） |  | 与服务类别相适应的且取得相应资格证书、技能证书或培训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（人） |  |
| 单位简介 |  |

**二、现有广东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技术服务能力评价证书情况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证 书 名 称 | 等级 | 服务类别 | 证书编号 | 发证日期 | 有效期 |
| 广东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技术服务能力评价证书 |  |  |  |  |  |

**三、申请变更的证书所载事项及说明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变更事项 | 申请变更的内容及理由 |
|  |  |
|  |  |

**四、协会审批意见**

|  |
| --- |
|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